

商水县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医保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着力推进政策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努力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为推动我县医保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主动公开情况。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主动公开县医保系统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能情况，内设机构设置及职能情况，领导职务及职责分工，以及医保领域办事程序等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医保信息，及时公布政府政务公开咨询电话及各项工作动态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度，我局未收到公民或者法人依申请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建立健全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牵头、相关股室配合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压实工作职责；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流程，保证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准确性、及时性。

（四）平台建设情况。一是按标准设置政务信息公开栏。在便于群众观看的办公地方设置政务公开栏和办事指南，将属于群众知晓的内容，采取完全公开的形式，向社会公开，方便群众监督。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政策文件、工作动态，让政府工作信息化、透明化、阳光化。

（五）监督保障情况。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落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主要职责包括具体承办信息公开事项、维护和更新政府信息，以及年度报告等；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按照工作要求不断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加强信息核查维护，增强规范性，提高公开信息质量。

2024 年度，未受到上级部门针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各类通报处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年以来，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了不少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着信息发布不全面、不及时的现象，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

二、改进情况

一是健全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加强检查督促，把政府信息公开贯穿于医保工作全过程，加强管理，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创新公开形式，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二是进一步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内容，丰富公开形式，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确保政务信息及时全面公开，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本单位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